

公司代码：688070

公司简称：纵横股份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任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剑英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纵横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大鹏无人机	指	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纵横智能设备	指	成都纵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纵横	指	四川纵横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纵横	指	深圳纵横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纵横鹏飞	指	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大鹏	指	浙江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纵横融合	指	成都纵横融合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松映建筑	指	四川松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纵横	指	海南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纵横	指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绵阳禹航	指	绵阳禹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纵横版图	指	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鹏飞扶摇	指	四川鹏飞扶摇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扶摇	指	西安纵横扶摇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纵横云龙	指	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永信大鹏	指	成都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德青投资	指	深圳市德青投资有限公司
南山中航	指	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营资本	指	深圳前海大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鹰击长空	指	成都鹰击长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香城兴申	指	成都市香城兴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人才三号	指	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三号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无人机	指	由遥控设备或自备程序控制装置操纵，机上无人驾驶的航空器，也称为无人驾驶航空器
无人机系统	指	以无人机为主体，配有相关的遥控站、所需的指挥和控制链路以及设计规定的任何其他部件，能完成特定任务的一组设备
固定翼无人机	指	由动力装置产生前进的推力或拉力，由机翼产生升力，在大气层内飞行的重于空气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多旋翼无人机	指	一种由动力驱动，飞行时凭借两个及以上旋翼依靠空气的反作用力获得支撑，能够垂直起降、自由悬停的无人驾驶航空器
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	指	起降过程采用可控垂直方式的固定翼无人机
无人值守系统	指	综合应用无人机、任务载荷、全自动机库、通讯网络、指挥控制平台等形成的整套部署无需操作人员现场控制即可自动进行作业的无人机系统
最大起飞重量	指	依据航空器的设计或运行限制，航空器起飞时所能容许的最大重量
复合材料	指	运用先进的材料制备技术将不同性质的材料组分优化组合而成的新材料
地面指控系统	指	实现无人机远程指挥控制的人机终端，主要包括地面基站、操作

		与显示终端、配套指控软件与数据处理应用软件
飞行控制	指	通过自动控制系统进行一项或多项与飞行相关的控制,一般包括对航迹、姿态、空速、气动外形、结构模态等的控制,也称为飞控
控制算法	指	系统动态特性的数学表达式,反应了系统输入、内部状态和输出之间的数量和逻辑关系
任务规划	指	根据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性能、任务目标和战场环境等制定无人驾驶航空器执行任务的过程,一般包括航迹规划、任务载荷规划、数据链规划及应急规划
多目标优化	指	研究多于一个目标函数在给定区域上的最优化问题
任务载荷	指	无人驾驶航空器携带的完成指定任务的设备或装置
光电吊舱	指	将光电传感器集成于陀螺稳定平台,可安装于机体外的具备气动外形及一定防护能力的设备
激光雷达	指	利用激光束进行测距、测角或成像的雷达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指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18)381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的佼佼者,是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纵横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engdu JOUAV Automation 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engdu JOUAV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任斌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3 号楼 A 区 8 层 801-805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 号”变更至当前注册地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3 号楼 A 区 8 层 801-805 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94
公司网址	www.jouav.com
电子信箱	IR@jouav.com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小燕	袁一侨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3 号楼 A 区 8 层 801-805 室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3 号楼 A 区 8 层 801-805 室
电话	028-85223327	028-85223959
传真	028-63859737	028-63859737
电子信箱	IR@jouav.com	IR@jouav.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纵横股份	68807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5,840,612.37	118,286,327.37	2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2,469.64	-1,109,877.01	-4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38,253.06	-4,932,082.15	-22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24,049.47	-73,066,687.69	11.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4,325,653.84	670,028,123.48	-0.85
总资产	1,020,398,862.84	949,712,289.58	7.4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6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6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16	减少0.6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0.71	减少1.6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21	14.35	增加7.8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3.29%，主要系公司大力开发国内外市场，在海外、安防等领域的收入增加所致。

2. 2023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59.26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人才队伍建设和市场拓展，期间费用均不同幅度增长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4,567.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25,66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4,668.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9,492.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838.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094.8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增值税加计扣除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3,319.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64	
合计	10,235,783.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848,045.2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与生产经营业务相关，列为经常性损益。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无人机早期主要应用于军事领域，先后被用于靶机、侦查、情报探测、携弹打击等。20世纪80年代以来，美国、日本、中国纷纷探索无人机在民用领域的应用。21世纪以来，受益于信息化、卫星导航、任务载荷等技术的发展，无人机在军事领域及工业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随着无人机产业链趋于成熟，飞控与导航技术的快速发展，无人机具备了小型化、智能化、低成本的条件，消费级无人机快速发展并趋于成熟。

2015年，公司率先发布并量产的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以“大载重、长航时、垂直起降、携行简便”等特点定义了工业无人机，行业进入起步阶段。作为行业引领者，公司以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为核心，通过搭载集成各类任务传感器，实现了在测绘与地理信息、能源巡检、安防监控、防务等领域的应用，推动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与多旋翼无人机共同成为当前工业无人机的主流布局形态。

工业无人机行业是近几年才开始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产业处于快速发展前期，行业集中程度逐步提高，产业链上下游配套不断完善。历经技术进步和市场培育，工业无人机平台的安全性不断提高、搭载的传感器逐渐多元化、应用解决方案不断丰富，为传统行业注入新的活力，开发了诸多立足于空中视角的新应用，工业无人机已逐步作为行业基础工具被各领域广泛应用。

工业无人机作为新工具，发挥其效率高、成本低、安全可靠等优点，应用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在各行业的渗透率持续提升，目前全球业界对无人机产业发展均保持积极预期。美国 Teal 集团在最新发布的《2021 年至 2022 年全球民用无人机市场概况与预测》研究报告中指出，民用无人机将成为未来 10 年全球航空航天业最具活力的领域，未来 10 年全球民用无人机市场规模将达到 1210 亿美元。ABI Research 预测“未来 10 年无人机市场将强劲增长，预计到 2030 年无人机市场价值将达到 920 亿美元”。

与此同时，国内民用无人机市场潜力巨大，中国已成为全球无人机行业版图中最重要的一部分，随着中国低空空域持续开放、监管手段日趋完善、技术不断成熟，加之人工智能、5G 通讯等新技术赋能，我国工业级无人机企业将获得裂变发展的历史性机遇。沙利文 2022 年发布文章显示，中国民用无人机行业市场规模 2016-2021 年增速为 31.2%，未来 5 年以 36.5%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2026 年的 3,643.5 亿元人民币。2023 年 5 月，国务院、中央军委公布《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该条例填补了无人驾驶航空器管理法规空白，依法加强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及相关活动的安全监管，有效化解和防范风险，规范企业经营活动，促进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中提出大力引导无人机创新发展、加强无人机运行安全管理等内容，并提出无人机“十四五”期间运行小时数将于 2025 年达到 250 万小时。《“十四五”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规划》中提出大力发展无人机广泛应用，到 2025 年，无人机企业、无人机飞行小时数、无人机驾驶员执照持有数均大幅增长，要求坚持包容审慎、创新引领，拓展无人机应用领域，引导建立市场化、社会化服务保障体系，大力发展新型智能无人驾驶航空器驱动的低空新经济，具体包括深化农业服务、拓展工业应用、支持物流配送、推动跨界融合等。

在能源领域，无人机巡检正在兴起和快速发展，其渗透率和频次将会大幅提升。在安防与应急领域，无人机具有飞行灵活性高、投入成本低、隐蔽性强等特点，公共安全、刑事侦查、森林防火、生态修复、交通管理等领域对无人机的需求快速增长，其在社会公共治理领域发挥的作用不断凸显；在测绘与地理信息领域，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通知》，明确了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目标、任务及分工等，将极大促进工业无人机在测绘与地理信息领域的应用。此外，防务等市场基于中小型无人机的高效率、低成本、灵活机动、集群化发展等特点，也为工业无人机带来历史性发展机遇。

工业无人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壁垒较高，涉及的产业技术链长、技术面广。工业无人机系统拥有飞控与航电、平台、地面站、动力、通信、任务载荷等分系统，具体技术主要包括：无人机一体化设计、发动机技术、飞行控制技术、任务载荷技术、通信技术和信息处理技术等。行业参与者的技术实力最终决定市场份额，如果缺乏核心技术领先优势，不能实现持续创

新、迭代，市场份额将会被优势企业所占据，行业具有较强的技术壁垒。纵横股份在智能控制、无人机平台设计及制造、云平台等方面均具有核心技术优势，公司具备面向多元化应用、多领域客户提供工业无人机产品与服务的能力。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工业无人机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能化、平台化、工具化的工业无人机系统，是国内工业无人机领域规模领先、最具市场竞争力的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积累，公司在智能控制、飞行器平台设计及制造、云平台等领域形成了核心技术优势，是国内极少数能系统运用飞行器专业设计体系的企业，整体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部分产品和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具备谱系化的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系统、多旋翼无人机、大型固定翼无人机以及无人值守系统等产品，是国内全谱系工业无人机行业领军企业，产品性能保持行业先进水平。

1、谱系化的无人机硬件平台

公司拥有完善的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产品谱系，最大起飞重量 6.8-110kg，载荷 0.8-25kg，航时 1.5-12h，产品涵盖纯电动无人机、油电混合无人机及以氢燃料为代表的新能源无人机系统。产品具有稳定性高、模块化组装、全程自主飞行、自动避障等特点，能在多种复杂地形起降作业，可实现一机多载或多载切换，搭载光电吊舱、航测相机、激光雷达、合成孔径雷达、航磁传感器、大气传感器等无人机任务载荷，满足各类行业用户需求。

公司配套开发多个型号 PH 系列工业级多旋翼无人机，其高度集成无人机飞行平台与载荷，高效协同公司垂直起降固定翼平台、地面站系统、软件系统实施任务作业，现有产品包括 PH-007、PH-X、PH-25 等多个型号产品。2023 年，公司立项开发的多种新型号多旋翼无人机产品取得积极研发进展，在相关外部比测中取得领先成绩。此外，为满足下游市场增长需求，公司积极开展吨级以下新型无人机系统的产品研究与技术探索。2023 年 5 月，公司立项研发最大起飞重量 800kg 级别的固定翼无人机系统成功完成首飞测试，该产品最高航时超过 24 小时，最大载荷能力超过 200 公斤，相比同级别产品具有载荷能力强、部署灵活、性价比高、短距起降等优势。公司正开展后续改进定型等研发工作，预计可应用于应急通信、森林消防、环境保护、地理信息测绘、特种作业等使用场景。

公司积极探索无人机应用新模式，积极推进无人机的无人化应用，大力推进无人值守系统的产品研发。公司在现有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 CW-15 基础上研制出纵横昆仑 J0S-C2000 无人值守系统，该系统能实现无人机自动巡检、自动充电、异地部署、远程规划指挥、数据自动回传等功能，并结合纵横云平台作为用户接口，以及高可靠低延时数据链路，有效帮助客户解决飞手缺乏、操作复杂等痛点问题，为无人机大规模普及应用奠定基础。

2、无人机应用软件系统

为适应应用解决方案的需要，公司自主开发标准化、可扩展、可定制化的软件平台，形成包含面向工业无人机核心业务的应用软件开发套件，以及纵横云账户管理、设备管理、数据管理和

算法应用等一系列配套服务的自主应用软件开发平台，在统一的技术架构下有效支持各类无人机应用程序和系统。公司现有产品包括“纵横云”应用软件平台、“纵横鹰图”安防监控软件平台、“纵横飞图”测绘类软件平台。公司的软件平台在软件架构设计、算法开发、数据分析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在软件质量管理、软件测试和软件安全等方面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

3、完善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公司深入工业无人机行业应用，通过研发并集成无人机飞行器平台、飞控与地面指控系统、任务载荷分系统、应用软件、信息化系统，形成了大量针对细分行业需求的无人机应用解决方案，涵盖智慧城市、安防应急、测绘与地理信息、能源、智慧矿山、防务等诸多领域。



4、无人机服务

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通过执行无人机航飞任务，为客户的能源巡检、测绘、河道巡查、海域巡查等任务需求提供数据获取、数据处理、数据分析等服务。公司对外提供无人机服务类型包括无人机巡检（电力、油气管线、通讯线缆等）、无人机航空测绘、城市级无人机智慧城市综合服务体系。公司具有乙级测绘资质、无人机经营许可资质，拥有专业的无人机航飞数据服务团队，技术工程师持有民航局认证颁发的无人机执照，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能胜任各种飞行作业服务以及数据分析处理应用服务。

依托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市场应用等方面的优势资源，公司持续对外开展无人机相关技能培训、标准制定、产教融合等业务。公司参与《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审定规则》《无人机驾驶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等标准制定及多项国家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编制。公司与国内多家高等院校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展工业无人机仿真、无人机装调等教学产品研发与供应，入选教育部、工信部和国务院联合发布的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公司面向测绘、电力、公

安、消防、应急等领域专业用户开展无人机应用技能培训、无人机驾驶员执照培训，累计培训约 7000 人。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在工业无人机相关的智能控制、飞行器平台设计及制造、一体化设计及集成等方面取得多项技术突破。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需要，不断加强研发投入，持续推进工业无人机智能化、平台化、工具化变革，开发相关软硬件系统，并完善行业解决方案，持续巩固公司核心技术。

序号	名称	技术特点	应用产品
核心技术一：智能控制技术			
1	智能飞行控制技术	<p>智能化飞行控制技术：在原有自适应鲁棒控制算法的基础上，完善了对障碍物和地理环境的主动规避计算、特情/故障识别和应急处置、飞行管理技术，无人机能自主对飞行任务进行最优决策和规划，降低了飞行风险和人员操作要求。</p> <p>高可靠性分布式架构飞控系统设计技术：设计了全新的多余度分布式飞控导航系统，具备独立的三余度飞控计算机和任务计算机，采用了异构双余度总线网络和分布式的独立控制器，完成了软件及硬件各模块的解耦设计，在实现高可靠性的同时具备强大的扩展性和开放性。</p> <p>组网和编队技术：基于多平台的数据交互与智能控制融合设计，掌握了 5G 组网、MESH 组网、中继组网的机载数据处理技术和分布式集群实时通讯技术，采用集散式控制架构和分层分级编队控制模型，实现了异构机群的任务协同和控制协同。</p> <p>GNSS 拒止情况下的导航技术：研制了基于无人机的机器视觉导航技术，能在卫星导航系统失效的情况下，将光电吊舱、双目摄像头、惯性传感器的数据进行融合计算，实现目标的动态跟踪飞行、导航推算、精准降落、地形匹配等功能。</p>	无人机系统、飞控与地面指控系统
2	地面指控与任务规划技术	<p>指控系统平台化技术：研制了基于开放体系架构、变帧长组包通信协议的纵横通用无人机地面指控软硬件平台，以硬件标准化、模块化、软件插件化的方式实现了地面指控系统的智能化、平台化以及多场景适应能力。</p> <p>智能化飞行任务规划技术：研制了结合飞行器运动学特性、任务载荷性能、任务区域地理特性以及气象信息的飞行任务自动规划算法，结合云管控、三维显示、工程化管理等技术实现了飞行任务规划的智能化编辑、管理与显示。</p>	
3	目标跟踪与侦查监视技术	<p>目标跟踪与定位技术：研制了结合光电成像传感器性能、光轴稳定平台状态信息以及无人机运动学特性相融合的图像编码与处理技术，结合人工智能与非线性滤波技术进行监控目标分类、目标遮挡处理、定位误差修正等，实现对目标高帧率实时跟踪、长时间锁定与自动跟随飞行等业界先进的无人机监控能力。</p> <p>态势感知与情报分析技术：研制了综合运用实时全景态势感知、增强现实渲染及二维三维空间态势分析的情报分析技术，实现了多模态数据 GIS 可视化、动态场景重建、空间分析以及空间语义提取等功能，具备多数据源输入、实时处理、绝对地理定位和全景态势感知能力，在低成本光电系统上实现了军用级的侦查监视能力。</p>	
核心技术二：飞行器平台设计及制造技术			

4	创新布局飞行器设计技术	<p>多目标优化总体设计技术：利用多年创新布局飞行器设计实践所积累的设计数据库和方法集，采用多目标优化技术，研制了固定翼/旋翼总体/气动多目标优化设计技术和软件，能够对各种布局的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总体方案进行快速迭代和性能优化，极大地提高飞行器平台的研发效率。</p> <p>模块化结构设计技术：以便捷可靠、兼容扩展为指导原则，形成了一套模块化结构设计技术，包括不同布局无人机的分离面选取准则和设计方法、通用连接结构设计方法、通用装置设计方法，以及通用接口与协议设计方法等，从而实现了飞行器平台、任务载荷、附属部件的自由组合，极大地提高了全系统的场景适应能力、快速展开与撤收能力。</p> <p>动力匹配与优化技术：研制了基于多通道、高分辨率、高采样率数字系统的动力系统动态测试技术，研制了根据飞行器设计需求进行动力系统工作点匹配的优化技术，能够实现动力装置与飞机、螺旋桨、能源的最优匹配，显著提升全系统性能。</p>	无人机系统
5	无人机生产制造技术	<p>高效低成本复合材料机体制造技术：通过材料的配方优化、成型工艺参数优化以及与之相匹配的模具和工装设计，研制了一套制造薄蒙皮轻小型飞机的能耗低、用料省、工艺流程短、布局灵活的湿法复合材料制造技术，使得所生产的机体结构在重量、表面质量、强度等性能上能与干法真空热压罐工艺相媲美，而成本降低一半。</p> <p>多平台柔性制造技术：在机体制造技术的基础上，通过自研非标设备、工装夹具、检验检测装置、MES 系统以及总装工艺流程优化，建立了一套以销定产、敏捷响应的无人机柔性生产制造系统，在同一生产线上实现了多品种、多批次的无人机快速生产。</p>	
核心技术三：一体化设计及集成技术			
6	一体化设计及集成技术	<p>一体化设计技术：采用共形设计、机电一体化、电磁兼容设计、模态匹配等技术，以功能实现、外形减阻、结构减重、模块化为目标，形成了一套航电系统、任务载荷与飞行器结构一体化设计的技术和规范，有利于无人机简化安装连接、降低结构重量、改善电磁兼容性以及提高气动效率。</p> <p>多元任务载荷集成技术：通过飞行器平台提供的高精度导航卫星授时信号、多种传感器时间同步功能、高速数采与大容量数据存储能力以及高性能通用任务处理平台等基础架构和标准的机电接口协议，形成了一套支持多元任务载荷的高效集成技术，可以快速集成激光雷达、光谱相机、MiniSAR、航测相机以及侦查吊舱等，满足不同应用场景和客户的需求。</p>	无人机系统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年	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在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平台、多旋翼无人机平台、大型固定翼无人机平台、无人值守系统等持续开展技术创新，积极推进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新技术应用于无人机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参与研究的《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驾驶航空器空中交通服务系统（UTMISS）研发及应用》项目荣获“2022 年度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特等奖”；公司纵横昆仑无人值守系统荣获“复合翼无人机技术创新案例”；纵横大鹏 JoLiDAR-LR22S 多平台机载激光雷达扫描系统荣获“无人机+激光雷达技术创新案例”。知识产权方面，上半年，公司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授权发明专利 71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4	16	181	71
实用新型专利	4	7	127	124
外观设计专利	17	2	57	39
软件著作权	3	2	72	71
其他	9	0	179	146
合计	47	27	616	45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8,903,251.73	13,942,966.72	35.58
资本化研发投入	13,481,856.76	3,031,289.49	344.76
研发投入合计	32,385,108.49	16,974,256.21	90.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2.21	14.35	7.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1.63	17.86	23.77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在大载重无人机、无人值守系统、多旋翼无人机等产品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大载重无人机自 2023 年 2 月进入研发样机阶段，各种资源投入特别是研发材料投入同比大幅增加。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	8,040.42	914.25	7,132.61	完成 100kg 级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的升级换代, 并持续开展现有谱系的改进升级	研究以锂电池、氢燃料电池、汽油等作为动力系统的最大起飞重量 7KG-100KG 级别谱系化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系统及相应行业应用方案	在结构及总体布局、飞控航电与任务载荷一体化等方面有较大创新, 从而在易用性、可靠性、安全性等方面优于国内同级别产品	搭载一体化的光电吊舱、激光雷达、航测相机等任务载荷研制用于地理信息测绘、安防监控、巡检、军事情报侦察等场景
2	多旋翼无人机系统	1,737.10	400.05	1,724.87	完成一款 7kg 级新概念的多旋翼产品开发	研制工业应用的多旋翼无人机平台	在与国内同级别产品性能相当的情况下, 在折叠机构及总体布局、飞控与航电、任务载荷一体化等方面有较大创新, 从而在易用性、可靠性、安全性等方面优于国内同级别产品	作为配套产品协同公司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系统、地面指控系统, 通过搭载一体化的光电吊舱、激光雷达、航测相机等任务载荷用于地理信息测绘、安防监控、巡检等场景
3	固定翼无人机系统	5,526.96	1,348.19	2,734.37	完成大载重无人机系统 01 号样机生产与首次飞行测试	开发新型中空长航时、高性能、低成本固定翼无人机产品	与同级别产品相比具有挂载能力强、短距起降优异、部署灵活等技术优势	在国内外防务、民用等市场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4	无人机指控与应用系统	4,226.59	448.22	4,111.88	一款全新的指控与应用软件正在进行开发; 新型无人值守系统正在进行升级开发	研究无人机指控与应用相关的飞控、航电、任务载荷、地面指控系统及相应	与国内同级产品相比, 实现与公司高度一体化集成, 与公司无人机产品的	作为任务、指控与应用系统适配公司无人机平台

						软件开发	更高协同程度，易用性更强；在应用软件方面实现更高的数据处理效率，并提升数据处理成果质量	
5	工程技术研究	820.23	127.81	815.85	部分研究成果已经应用于复材工艺的更新换代，应用于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	研究新型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新型制造工艺等	通过技术研究，促进公司在总体设计、气动布局、结构设计、飞行控制、制造工艺等方面进一步提升，为公司新一代产品提供技术支撑	为公司新产品、新工艺开发奠定基础
合计	/	20,351.30	3,238.52	16,519.58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01	14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9.30	23.5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011.33	1,281.8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0.01	8.78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4	1.99
硕士	66	32.84
本科	96	47.76
大专及以下	35	17.41
合计	201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0-30岁	135	67.16
31-40岁	58	28.86
41-50岁	8	3.98
合计	201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强大的自主研发优势

公司具有深厚的技术研发积累，建立的工业无人机系统研发体系，具有多专业敏捷研发、工程化、产业化的系统实现能力，具有平台化、协同研发、快速响应市场、兼顾成本控制等优势；组建了一支高层次、专业化、结构合理的技术研发团队，建立了良好的鼓励创新和人才激励机制，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保障。通过多年技术研发积累及产业化应用，公司在智能控制、飞行器平台设计及制造、云平台等领域形成了核心技术优势，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部分产品和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飞控与地面指控系统方面，公司是我国该领域为数不多的具备高端产品自主研发生产能力的工业无人机厂商。

在飞行器平台设计及制造方面，公司是少数能系统地运用飞行器专业设计体系的工业无人机企业之一，掌握了多种布局飞行器的设计方法；在飞行器总体设计、气动布局优化、动力匹配与优化、飞行力学与操稳控制、复合材料等领域都具有深厚的人才和技术积累。公司掌握大量的飞

飞行器平台设计、制造及集成的数据及实践经验，产品研发周期短，理论设计指标与实际测试结果的偏差小。

2. 突出的产品优势

公司拥有谱系齐全的工业无人机系统，包括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多旋翼无人机、大型固定翼无人机等多类别多系列无人机硬件平台，光电吊舱、激光雷达、航测相机、大气传感器、航磁传感器等各类无人机任务载荷，具备高智能、高适应性和高可靠的一体化飞控与地面指控系统，以及图像、视频、点云等多元数据处理的应用软件以及无人机管控云平台。公司产品安全可靠、使用便利，广泛应用于测绘与地理信息、巡检、安防监控、应急、防务等领域，完善的产品谱系能够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通过各系列的无人机飞行器平台搭载多元化、深度集成的任务载荷，公司已具备面向多元化应用市场、为多层级行业客户提供综合产品和解决方案与服务的能力。

3. 显著的客户与品牌优势

公司多年来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善的技术服务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客户资源优势日益凸显。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为国内上千家用户单位提供产品及服务，覆盖了国内测绘与地理信息、巡检、安防监控、应急、防务等领域众多知名企事业单位及科研院所。公司产品先后多次获得“地理信息科技进步一等奖”“电力创新奖一等奖”以及“工业设计红点奖”“CES 创新奖”等多个行业应用创新奖项，并进入全球工业无人机企业前列。公司联合国内多家合作伙伴，推广无人机不断完善行业云应用解决方案以及拓展国内外市场拓展。

4. 高效自主的生产制造能力优势

公司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施全面质量管理理念，将质量管理融入产品生命周期，并已通过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此外，公司严格执行生产过程管理，公司生产现场实行 8S 管理，建立了追溯流程及制度要求，并依据各信息化系统，实现各生产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可追溯性。

公司目前具备无人机的规模化生产能力，拥有复合材料、零部件、航电系统、整机的全自主生产能力，生产工艺成熟。公司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同时结合自研非标设备、工装夹具、检验检测装置、MES 系统以及总装工艺流程优化，建立了一套以销定产、敏捷反应的无人机柔性生产制造流程，在同一生产线可以实现多品种、多批量的无人机快速生产。公司的无人机生产制造技术在成本、效率、灵活性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公司投资建设的“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成为具备国际先进水平的工业无人机产业化基地。

5. 全产业链协同发展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同时布局无人机研发、核心零部件及整机制造、航飞服务、培训服务的厂商。公司构建了完善的软硬件产品体系，产品谱系完善，拥有一体化的自主设计及生产能力，覆盖无人机飞控与地面指控系统研制、无人机系统研制、多任务载荷集成、航飞数据处理、软件开发平台、无人机管控平台、驾驶员培训等环节。公司通过覆盖无人机全产业链的业务布局，在实

现飞行器性能最优化的同时，可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快速形成合适的解决方案，从而满足行业客户多样化的应用需求，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作为国内全谱系工业无人机行业领军企业，公司坚持“技术创新、航空品质、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推进工业无人机“智能化、平台化、工具化”发展。2023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推进经营发展各项工作，大力拓展国内外市场渠道，深化工业无人机在各行业的应用，持续开展产品升级及新产品开发，合同订单与营业收入均同比持续增长。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584.06万元，同比增长23.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0.2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2,039.8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66,432.57万元。

坚持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进展顺利。公司持续改进垂直起降固定翼系列无人机的产品性能，开发全新的无人机航电系统和新架构的无人机指控软件，提升产品的安全可靠、易用性，完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大力推进复合翼无人机的无人值守系统产品研发，纵横昆仑 J0S-C2000 无人值守系统的推出，大大降低了无人机系统的操作难度、提升了智能化水平，为无人机在智慧城市、森林防火、电力巡检、智慧空管等应用场景的大规模普及应用奠定了基础。多旋翼无人机方面，按照下游用户需求牵引，定制开展多型多旋翼无人机产品研发，其中一款新型多旋翼无人机研发取得重大突破，预计后续将带来市场增量。大载重无人机方面，公司立项研制的800kg级别大载重固定翼无人机系统于2023年5月实现成功首飞，该产品最高航时超过24小时，最大载荷能力超过200公斤，相比同级别产品具有载荷能力强、部署灵活、性价比高、短距起降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纵横昆仑无人值守系统荣获“复合翼无人机技术创新案例”，纵横大鹏 JoLiDAR-LR22S 多平台机载激光雷达扫描系统荣获“无人机+激光雷达技术创新案例”，由中国民用航空总局第二研究所牵头，纵横股份参与研究的《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驾驶航空器空中交通服务系统(UTMISS)研发及应用》项目荣获“2022年度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学技术奖特等奖”。

强化市场拓展，聚焦突破重点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国内外市场开发，强化产业生态建设，推进伙伴战略化，市场订单实现持续良性增长。随着行业发展，工业无人机在安防应急、能源巡检、智慧城市、防务等领域的工具化应用趋势日益明显，公司聚焦开展产品解决方案开发与市场拓展。2023年1-6月，公司实现订单总额同比增长约48%。国内市场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相对去年同期基本持平；防务市场订单稳定增长，相关新产品开发取得重大突破；海外市场蓬勃发展，实现业务订单同比大幅增长。公司与沧州市公安特警支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立“警用无人机联合创新实验室”，围绕警用无人机产品打磨、应用场景拓展、技战法创新等合作方向开展深度合作；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人科技技术创新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5G网联无人机

应用领域展开深度合作，助力数智化建设。公司通过深度参与高校无人机领域专业人才的培养课程体系、职业能力体系和实践体系建设，成功入选第二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加强内控建设，提升运营管理效率。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加强内控建设，促进公司内部合规运行，严格依照监管机构相关要求整改完善。经营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加强供应链建设，优化公司供应链体系，通过预算管理合理控制运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正式落成投产，有效巩固公司在生产制造能力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为公司向用户大批量交付产品、迎接行业未来快速发展做好了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和产品升级迭代风险

工业无人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下游客户对产品定制化、技术性能差异化的需求增加，公司技术储备及持续研发、差异化服务能力等面临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技术升级替代的过程中不能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或行业内出现其他重大技术突破，则公司掌握的技术可能面临先进性不足而被替代的风险，并对公司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研发及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研发技术人员的研发能力与技术水平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引进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甚至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则可能导致产品技术泄密、研究开发进程放缓或终止的风险，将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知识产权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拥有的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71 项，已登记软件著作权 71 项。但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可能难以及时防范和制止。如果未来公司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相关核心技术秘密泄露，并被竞争对手所获知和模仿，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也不排除行业内的其他参与者指控公司侵犯其专利、商标或其他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纠纷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业务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无人机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与行业内国际知名企业相比，公司业务规模仍然较小。面对市场的快速增长，公司全国快速拓展的模式和手段单一，仅靠自身积累难以实现多应用领域的深度布局，在业务竞争中公司处于相对弱势，可能面临市场拓展

不利进而影响公司发展速度及盈利能力的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工业无人机行业处于快速成长期，行业内存在大小规模不等的众多企业，普遍规模偏小，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和把握市场动态及行业发展趋势，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开展技术创新，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公司市场份额或产品售价下降，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终端用户中的国有企业、政府机构、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等类型客户一般在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审批通过后进行招标和项目实施，并在年底集中交付和验收。基于此类特征，公司的销售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特征，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实现，下半年收入高于上半年。

7、无人机服务收入规模或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虽然无人机服务市场规模保持增长，但单个业主单位的服务采购是否长期持续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服务团队规模、设备作业及数据处理能力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则公司可能存在无人机服务收入规模下降的风险。此外，受公司服务能力限制，公司服务外包规模可能进一步增加，从而导致公司无人机服务毛利率下降。

8、经销业务占比增加的风险

随着公司加强新市场开发，公司积极发展经销商，与战略伙伴共同推进新行业的无人机应用，公司经销收入占比预计将持续增长，经销比例的增加可能对公司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经销商数量增加亦会增大公司对经销商的管理难度，若公司与经销商不能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可能导致公司部分地区的业务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

9、公司毛利率发生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41.71%，随着下游客户需求多样化，集成项目进一步增加，外采设备价值提升，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未来，随着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同时若公司未能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不能持续推出系列创新产品，导致公司产品竞争力下降，将会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10、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根据现行政策，享有部分税收优惠，包括：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三年内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按照《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优惠减免政策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公司及子公司未来不能满足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认定条件，或者国家取消相关优惠政策，

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11、销售费用增长风险

随着公司持续开发新市场、拓展新渠道，公司产品与市场、售前售后服务及一线销售人员数量、薪酬水平及其他销售费用可能进一步增加，从而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1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受客户内部审批流程、资金预算等因素影响，存在部分应收款项逾期的情形。若未来下游客户资金状况出现恶化等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逾期应收账款无法回收，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13、资本化研发费用减值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 3,454.82 万元。随着研发项目的持续开展和新产品规划，公司未来资本化金额将进一步增加。如未来公司在研发团队能力、资本能力、经营战略、市场变化等方面发生不利变化，导致研发停滞、终止或研发失败风险显著增加，则公司可能需要对已资本化的研发费用计提减值准备，从而影响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减记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756.97 万元，该项资产的确认系基于这些亏损子公司预计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若这些子公司业绩不达预期，则公司需对预期无法实现的部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同时增记所得税费用，从而影响当期损益。

15、行业风险

工业无人机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行业受国家空管委、中国民用航空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相关部门的监管，行业法规与行业标准处于逐渐健全完善的过程中，若未来相关部门出台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产业政策、出口政策、适航管理等对公司产品及业务造成限制，则公司盈利能力及持续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

16、宏观环境风险

当前世界经济面临多重冲击，地缘政治博弈持续，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长均出现不同程度的放缓，世界经济风险和不确定性加剧。若未来地缘政治局势升级、世界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导致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甚至供应受限，下游需求疲软，公司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84.06 万元，同比增长 23.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0.25 万元，同比减少 413.7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02,039.8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6,432.57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5,840,612.37	118,286,327.37	23.29
营业成本	85,009,023.01	61,678,446.65	37.83
销售费用	40,238,394.65	30,971,848.31	29.92
管理费用	17,819,362.30	16,784,080.06	6.17
财务费用	770,406.58	-436,344.76	276.56
研发费用	18,903,251.73	13,942,966.72	3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24,049.47	-73,066,687.69	11.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3,532.96	-52,930,630.96	4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64,518.53	12,452,327.57	551.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大力开发国内外市场,在海外、安防等领域的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受收入构成变化及个别集成项目外采金额较大影响,营业成本同比增幅高于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维修及物料消耗、折旧摊销费、服务费、差旅费不同程度的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研发材料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赎回银行理财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	情况说明

		(%)			期末变动比例 (%)	
其他应收款	14,018,688.90	1.37	10,296,265.96	1.08	36.1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内蒙古纵横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6,863,627.51	0.67	5,002,872.67	0.53	37.19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390,641.00	0.33	1,717,336.31	0.18	97.44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由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所致
固定资产	324,468,911.72	31.80	207,068,909.81	21.80	56.70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7,169.81	0.00	90,848,547.22	9.57	-99.95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25,844,997.96	2.53	19,690,361.82	2.07	31.26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土地使用权所致
开发支出	29,212,618.83	2.86	15,730,762.07	1.66	85.70	主要系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5,080,888.88	10.30	49,806,393.89	5.24	110.98	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647,084.27	0.85	15,529,074.54	1.64	-44.32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2,237,573.72	0.22	9,966,844.87	1.05	-77.55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增值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942,003.43	0.09	2,104,021.58	0.22	-55.23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报销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39,500,000.00	3.87	9,500,000.00	1.00	315.79	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425,064.8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11,425,064.8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21,000.00	6,050,000.00	-91.39%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15,858.00				396,000.00			6,411,85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36,388.89	55,111.11			160,000,000.00	150,000,000.00		50,091,500.00

应收账款融 资	2,388,280.00					2,388,280.00		
合计	48,440,526.89	55,111.11			160,396,000.00	152,388,280.00		56,503,358.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大鹏无人机	无人机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及相关服务	100%	5,000.00	47,414.27	2,919.26	14,982.03	-1,179.60
纵横智能设备	无人机产品的生产及售后服务	100%	3,000.00	23,966.67	5,444.59	2,025.25	280.84
四川纵横	无人机执照培训服务,及公司无人机产品检飞	100%	1,000.00	3,734.40	2,591.65	429.23	97.55
深圳纵横	无人机产品的销售及及相关服务	100%	1,000.00	493.18	-734.41	76.49	-219.57
纵横融合	无人机产品的销售及及相关服务	100%	1,000.00	3,928.05	1,546.36	721.18	-8.45
浙江大鹏	无人机产品的销售及及相关服务	100%	1,000.00	26.76	5.49	0.00	-8.39
海南纵横	无人机产品的销售及及服务	1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鹏飞扶摇	无人机产品的销售及及相关服务	100%	1,000.00	775.26	775.09	0.00	-21.22
纵横	募投项目大鹏无人机制造基	100%	5,000.00	46,357.30	4,336.87	5,956.85	-131.02

鹏飞	地项目的实施主体,从事无人机产品的生产						
纵横云龙	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大载重无人机系统子项目的实施主体	8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8 日	2023-029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授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032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长实施期并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标准如下：(1)公司研发体系内各研发部门负责人及核心成员；(2)相应人员拥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及科研成果，并且其所负责研发方向对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3)相应人员对公司知识产权及核心技术的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177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143.5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76 人，预留部分 32 万股。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完成首次授予。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2）《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以 2023 年 4 月 28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合计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 3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 元/股。	《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拟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已离职的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以及因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而不得归属的 41.2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47.2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15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定并严格执行内部环保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充分认识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性，严格要求自身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在公司层面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和规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确保处置迅速有效，将环境污染和生态环境事件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并按照规定在主管部门办理了备案手续。公司定期组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活动，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防范各类生态环境问题的发生。

生态体系是产业健康发展的命脉，资源环境是行业持续发展的源泉。报告期内，公司的纵横大鹏系列无人机大量应用于环境保护领域，为祖国青山绿水构建安全保护屏障。同时，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应急抢险、森林消防、城市治理等领域，助力社会和谐高效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多次联合地方政府参与各类演习演练活动，助力地方政府不断完善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环保理念，实现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共进。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强化环境管理，降低运营中的环境风险，积极倡导绿色办公，为国家“双碳”目标作出贡献。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等法律法规，认同环境保护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意义，努力将绿色环保理念践行于公司运营中。管理方面，公司积极推动无纸化办公的理念和模式，鼓励员工使用线上系统进行文件传输，同时建立线上物资领用流程，倡导按需领用，保证物尽其用，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从源头减少浪费。公司募投项目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采用绿色建筑二星标准设计，推动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减少污染、为员工提供健康、适用、高效的使用空间。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推进纵横大鹏系列无人机参与乡村振兴建设，致力于推动无人机赋能乡村基层治理，在全国乡村治理中建立常态化应用模式，充分利用科技手段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为全面实现乡村五个振兴奠定基础 and 做好重要保障。报告期内，纵横大鹏无人机广泛应用于无人机灾害预警、防火防汛应急演练、地质灾害应急演练、资源管理，并对地质灾害、森林防火、生态保护、矿藏开采、农业监测、社会治安等场景开展日常巡查，为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决策依据和科学保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	详见注解 1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永信大鹏	详见注解 2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德青投资	详见注解 3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付江	详见注解 4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王利光	详见注解 5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李小燕	详见注解 6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刘述超、付鹏	详见注解 7	2021-2-10 至 2024-2-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	详见注解 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解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解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1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解 1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	详见注解 1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1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	详见注解 1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 公司其他持股 5%以	详见注解 1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的股东德青投资、永信大鹏,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	详见注解 1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解 2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2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解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如出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 (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人持有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本人自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离职后 6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仍遵守本条承诺。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仍遵守本条承诺。

5.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 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6. 如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7. 本人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结合公司稳定股价、本人的经营或投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在本人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且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在减持时将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注解 2：股东永信大鹏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前提下，本企业减持的股份数量最高可达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3. 本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结合公司稳定股价、本企业的经营或投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在本企业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且本企业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企业在减持时将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4.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解 3：股东德青投资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前提下，本企业减持的股份数量最高可达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3. 本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将结合公司稳定股价、本企业的经营或投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在本企业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且本企业仍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企业在减持时将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4.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解 4: 监事付江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自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本条承诺。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本条承诺。

3. 如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4.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解 5: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王利光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出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自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本条承诺。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本条承诺。

5.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6. 如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解 6:高级管理人员李小燕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出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自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遵守本条承诺。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本条承诺。

5. 如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

6.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解 7：核心技术人员刘述超、付鹏对股票限售的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解 8：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在不违反证券法规并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的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有关稳定股价的措施。同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注解 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保证纵横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纵横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纵横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解 10：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解 1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关于摊薄即期回报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除任斌以外的公司其他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摊薄即期回报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解 12：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 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及顺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 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未来成长性较好、每股净资产偏高、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前提下，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5.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注解 13：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人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纵横股份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注解 14：公司关于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回购和赔偿承诺

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3. 若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过，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本公司承诺按照二级市场价格进行回购，如因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公司股票已停牌，则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如上述承诺回购程序、回购价格等内容与执行时最新法规要求存在冲突，则以最新法规规定为准。

4.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若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及时进行公告，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解 1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关于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回购和赔偿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实施。

3.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同时，如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人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注解 16：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回购和赔偿承诺

1. 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 60 日内，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

注解 1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其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或单位及本人的关联企业或单位，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注解 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陈、陈鹏，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德青投资、永信大鹏，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本企业及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减少或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 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

注解 19：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机制

若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1. 若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上述事实确认的时间指下述时间的较早者：（1）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认定时；（2）承担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认定时；（3）公司独立董事认定时；（4）公司监事会认定时；（5）其他具有法定职责的机构或人员认定时。

2. 若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

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3) 积极提供补救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避免或减少对投资者造成损失,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4)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注解 2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机制

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因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 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3) 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 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将其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 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 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 则将下一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 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 直至其履行完毕相应承诺为止。(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在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未履行公开承诺, 在遵守原有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 自愿将锁定期限延长至承诺得到重新履行时。(6)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 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注解 21: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机制

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非因不可抗力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 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3) 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及 50%的薪酬(如有), 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 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 公司不得将其作为股权激励对象, 或应调整出

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6) 视情节轻重, 公司可以对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任斌、刘鹏、李小燕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28 号）；于 2023 年 6 月 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3〕0030 号）。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有关责任人在职责履行方面，存在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内幕信息登记遗漏、募集资金置换时间披露不准确等问题。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上述问题，并针对问题进行深刻反省。公司已严格按照警示函的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关于收到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登载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需要，引入专业人才团队推进大载重无人机产品的研发。为进一步深化公司与专业人才团队的利益绑定，公司组建员工持股平台并与其共同出资新设控股子公司，推进相关产品研发，为公司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登载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6)。

据此，公司与海南纵横云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纵横股份拟认缴货币出资 4,000 万元，海南纵横云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认缴货币出资 1,00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纵横股份	公司本部	大鹏无人机、纵横智能设备	全资子公司	5,000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7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纵横股份	公司本部	大鹏无人机	全资子公司	5,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11月11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纵横股份	公司本部	大鹏无人机、纵横鹏飞	全资子公司	2,000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4年6月25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1、公司在民生银行申请提供流动资金授信5000万元，由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大鹏无人机、智能设备共同使用。本公司为大鹏无人机、智能设备的用信提供担保。</p> <p>2、公司在中信银行申请提供流动资金授信5000万元，由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大鹏无人机共同使用，本公司为大鹏无人机的用信提供担保。</p> <p>3、公司在成都银行申请提供流动资金授信2000万元，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鹏无人机、纵横鹏飞共同使用，公司为大鹏无人机、纵横鹏飞的用信提供担保。</p> <p>4、上述担保金额为授信担保，公司根据经营所需对授信进行使用。</p>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2月4日	507,204,000.00	446,005,226.27	446,005,226.27	446,005,226.27	304,864,826.37	68.35%	24,867,290.77	5.58%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大鹏无人机制造基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2月4日	否	337,647,800.00	337,647,800.00	227,888,210.47	67.49%	2023年4月	否	否	详见注释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地 项 目																	
研 发 中 心 建 设 项 目	研发	不 适 用	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	2021 年 2 月 4 日	否	63,215,3 00.00	63,215 ,300.0 0	31,834 ,489.6 3	50.36%	2023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补 充 流 动 资 金	补 流 还 贷	不 适 用	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	2021 年 2 月 5 日	否	45,142,1 26.27	45,142 ,126.2 7	45,142 ,126.2 7	100.00 %	2021 年 4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不 适 用

注释 1：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但表列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仅 67.49%，主要原因为：1、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合理高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根据建设或采购合同约定的节点，在完成阶段性建设任务或验收后进行款项支付，款项支付进度晚于建设进度。2、根据竣工结算资料及相关合同，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为 4,454.99 万元。据此计算，项目募集资金实际需投入金额为 27,243.81 万元，为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总额的 80.69%，在预计募集资金投入总额的基础上实现一定的募集资金结余。后续公司根据合同安排完成相关尾款支付。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3,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3年7月将前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5,000.11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长实施期并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称“募投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延长实施期限并增加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借款等方式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同时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长实施期并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中，田璧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3,115,571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568,452 股，董华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106,098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1,110,000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任斌	0	20,502,000	23.41	20,502,000	20,502,00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王陈	0	13,668,000	15.61	13,668,000	13,668,00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成都永信大鹏 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0	9,000,000	10.28	9,000,000	9,0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人
深圳市德青投 资有限公司	- 607,900	6,280,500	7.17	0	6,280,5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人
陈鹏	0	6,030,000	6.89	6,030,000	6,030,00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田璧	-88,396	3,684,023	4.21	0	3,684,023	无	0	境内 自然人
赵建平	800,000	2,800,000	3.20	0	2,800,00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中航南山股权 投资基金管理 (深圳)有限公 司—深圳南山 中航无人系统 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1,731,629	1.98	0	1,731,629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人

董华新	23,990	1,216,098	1.39	0	1,216,09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史振生	14,307	1,166,515	1.33	0	1,166,51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德青投资有限公司	6,2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6,280,500			
田璧	3,684,023			人民币普通股	3,684,023			
赵建平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1,629			人民币普通股	1,731,629			
董华新	1,216,098			人民币普通股	1,216,098			
史振生	1,166,515			人民币普通股	1,166,515			
万林龙	1,099,489			人民币普通股	1,099,489			
施叶英	954,844			人民币普通股	954,844			
四川商投资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鹰击长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67,835			人民币普通股	767,835			
深圳市中小担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三号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1,384			人民币普通股	541,38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任斌	20,502,000	2024-02-10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王陈	13,668,000	2024-02-10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成都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0	2024-02-10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陈鹏	6,030,000	2024-02-10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任斌、陈鹏、王陈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2、任斌担任成都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8,530,384.31	207,019,210.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091,500.00	40,036,38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38,690.00
应收账款	七、5	143,016,265.55	114,776,216.24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388,280.00
预付款项		12,251,870.98	12,655,050.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4,018,688.90	10,296,265.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5,360,064.14	126,124,491.62
合同资产	七、10	6,863,627.51	5,002,872.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6,489,227.83	38,205,938.04
流动资产合计		586,621,629.22	557,243,404.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390,641.00	1,717,336.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411,858.00	6,015,85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24,468,911.72	207,068,909.81
在建工程	七、22	47,169.81	90,848,547.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9,613,036.89	10,356,275.98
无形资产	七、26	25,844,997.96	19,690,361.82
开发支出	七、27	29,212,618.83	15,730,762.0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073,296.70	2,670,63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2,714,702.71	28,693,06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9,677,129.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777,233.62	392,468,884.95
资产总计		1,020,398,862.84	949,712,289.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5,080,888.88	49,806,39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8,911,864.64	24,067,200.10
应付账款	七、36	107,544,760.57	111,320,670.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0,708,206.18	24,353,038.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647,084.27	15,529,074.54
应交税费	七、40	2,237,573.72	9,966,844.87
其他应付款	七、41	942,003.43	2,104,021.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013,771.94	4,785,170.3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924,433.22	3,047,200.21
流动负债合计		293,010,586.85	244,979,614.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9,500,000.00	9,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384,727.41	6,045,583.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296,894.74	1,673,373.27
递延收益	七、51	17,881,000.00	15,18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458.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62,622.15	32,405,415.21
负债合计		356,073,209.00	277,385,029.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7,580,000.00	87,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67,683,576.11	567,683,576.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978,355.02	6,978,355.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83,722.71	7,786,19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4,325,653.84	670,028,123.48
少数股东权益			2,299,13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4,325,653.84	672,327,260.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0,398,862.84	949,712,289.58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809,104.14	139,605,221.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1,500.00	40,036,38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78,947,365.36	152,962,580.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74,353.29	6,074,987.4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98,612,443.99	202,508,241.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132,801.65	34,711,966.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82,428.52	8,631,291.09
流动资产合计		651,449,996.95	584,530,678.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65,288,991.00	174,415,686.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11,858.00	6,015,85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71,121.45	6,725,892.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79,683.71	9,685,636.04
无形资产		3,115,769.39	3,481,512.26
开发支出		2,458,416.32	2,178,365.8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78,311.88	1,750,72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1,322.27	2,515,13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975,474.02	206,768,808.40
资产总计		848,425,470.97	791,299,486.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46,888.89	20,017,12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691,636.28	12,226,629.77
应付账款		6,215,465.04	19,660,947.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7,129.27	367,341.24
应付职工薪酬		2,814,302.14	4,219,154.23
应交税费		837,433.73	2,783,580.64
其他应付款		10,618,871.33	10,059,818.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4,961.51	2,759,564.59
其他流动负债		86,237.71	47,754.36
流动负债合计		94,782,925.90	72,141,915.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53,618.04	7,327,128.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95,000.00	11,49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58.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48,618.04	18,827,586.99
负债合计		145,031,543.94	90,969,502.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580,000.00	87,5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2,283,073.85	572,283,073.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02,105.47	6,978,355.02
未分配利润		36,628,747.71	33,488,55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3,393,927.03	700,329,98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8,425,470.97	791,299,486.42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5,840,612.37	118,286,327.3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5,840,612.37	118,286,327.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848,744.23	123,355,827.9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5,009,023.01	61,678,446.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08,305.96	414,830.93
销售费用	七、63	40,238,394.65	30,971,848.31
管理费用	七、64	17,819,362.30	16,784,080.06
研发费用	七、65	18,903,251.73	13,942,966.72
财务费用	七、66	770,406.58	-436,344.76

其中：利息费用		1,918,368.86	438,821.27
利息收入		700,368.72	1,039,024.15
加：其他收益		4,239,809.24	4,877,907.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460.66	2,270,88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4,199.81	345,593.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1,500.00	129,355.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77,088.50	-1,447,948.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11,206.19	-2,502,646.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46.50	46,907.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57,803.15	-1,695,042.9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010,536.00	25,975.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05,795.50	1,147,383.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53,062.65	-2,816,451.8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837,264.04	-1,118,625.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5,798.61	-1,697,826.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5,798.61	-1,697,826.0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2,469.64	-1,109,877.0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328.97	-587,948.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15,798.61	-1,697,826.0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02,469.64	-1,109,877.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3,328.97	-587,948.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2,685,798.68	50,545,428.7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6,638,557.78	27,902,053.03
税金及附加		364,943.36	395,399.35
销售费用		2,546,366.27	1,266,921.11
管理费用		9,280,764.81	10,555,993.07
研发费用		10,103,689.88	6,739,818.26
财务费用		640,106.16	-681,725.45
其中：利息费用		944,305.53	106,423.63
利息收入		502,963.19	926,391.68
加：其他收益		3,994,557.09	3,490,633.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4,496.81	2,183,281.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4,199.81	345,593.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00.00	129,355.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222.75	33,649.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0,115.48	-1,080,555.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22,407.53	9,123,334.42
加：营业外收入		9,000,100.00	2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924.07	74,901.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3,768.40	9,073,433.24
减：所得税费用		-752,670.25	768,485.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6,438.65	8,304,947.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6,438.65	8,304,947.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6,438.65	8,304,947.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752,774.40	107,140,34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93,375.08	6,357,090.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09,654.81	11,923,84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355,804.29	125,421,28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465,188.05	110,486,600.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94,053.06	50,566,01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31,584.05	10,645,65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89,028.60	26,789,70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79,853.76	198,487,97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24,049.47	-73,066,68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446,852,884.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6,917.71	2,299,626.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21,021.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737,938.93	449,152,51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60,471.89	41,034,141.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521,000.00	461,04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81,471.89	502,083,14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3,532.96	-52,930,63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19,7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0	19,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7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1,166.64	406,743.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4,314.83	1,900,92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35,481.47	7,307,67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64,518.53	12,452,32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4,970.86	-40,790.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08,093.04	-113,585,782.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082,191.62	296,883,45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74,098.58	183,297,668.06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66,963.62	44,029,352.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8,045.24	1,092,085.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1,429.54	19,551,388.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26,438.40	64,672,82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958,798.62	34,366,475.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06,339.19	14,152,41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39,962.37	6,144,498.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50,951.07	71,485,48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56,051.25	126,148,86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29,612.85	-61,476,03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725,000.00	404,852,884.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6,917.71	2,212,004.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741,917.71	407,064,88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8,620.04	666,318.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521,000.00	436,0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299,620.04	436,716,31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7,702.33	-29,651,430.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3,874.97	74,312.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744.50	999,73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7,619.47	6,074,05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02,380.53	-6,074,05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028.62	22,552.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65,906.03	-97,178,968.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911,119.72	239,892,24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45,213.69	142,713,274.00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80,000.00				567,683,576.11				6,978,355.02		7,786,192.35		670,028,123.48	2,299,136.74	672,327,26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80,000.00				567,683,576.11				6,978,355.02		7,786,192.35		670,028,123.48	2,299,136.74	672,327,260.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702,469.64		-5,702,469.64	2,299,136.74	-8,001,606.38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一” 号 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5,702,469.64	-	-5,702,469.64	-213,328.97	-5,915,798.6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594,138.10	-594,138.1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594,138.10	-594,138.10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1,491,669.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580,000.00				567,683,576.11			6,978,355.02	2,083,722.71		664,325,653.84			664,325,653.84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80,000.00				566,700,925.31			5,178,416.21		35,783,845.69		695,243,187.21	2,443,981.97	697,687,16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87,580,000.0 0				566,700,925.3 1				5,178,416.2 1		35,783,845.6 9		695,243,187.2 1	2,443,981.9 7	697,687,169.1 8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1,050,800.00						1,109,877.01		-59,077.01	-587,948.99	-647,026.00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109,877.01		-1,109,877.01	-587,948.99	-1,697,826.00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050,800.00								1,050,800.00		1,050,800.00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1,050,800.00								1,050,800.00		1,050,8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580,000.00				567,751,725.31				5,178,416.21	34,673,968.68	695,184,110.20	1,856,032.98	697,040,143.18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80,000.00				572,283,073.85				6,978,355.02	33,488,555.01	700,329,98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	-	-
									76,249.55	686,245.95	762,495.50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80,000.00				572,283,073.85				6,902,105.47	32,802,309.06	699,567,48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26,438.65	3,826,438.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26,438.65	3,826,438.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580,00 0.00				572,283,0 73.85				6,902,10 5.47	36,628,7 47.71	703,393,9 27.03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80,00 0.00				571,300,4 23.05				5,178,41 6.21	17,289,1 05.77	681,347,9 4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80,00 0.00				571,300,4 23.05				5,178,41 6.21	17,289,1 05.77	681,347,9 45.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050,800 .00					8,304,94 7.36	9,355,747 .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04,94 7.36	8,304,947 .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050,800 .00						1,050,800 .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1,050,800 .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580,00 0.00				572,351,2 23.05				5,178,41 6.21	25,594,0 53.13	690,703,6 92.39

公司负责人：任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剑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自动化公司），纵横自动化公司系由任斌、王陈、陈鹏发起设立，于2010年4月8日在成都市高新工商局登记注册，公司总部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纵横自动化公司以2018年4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553555671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7,580,000.00元，股份总数87,58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9,2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8,38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工业无人机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产品/提供的劳务主要有：无人机系统、飞控与地面指控系统、无人机航飞数据服务及无人机执照培训服务。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2023年8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鹏无人机）、成都大鹏纵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智能设备）、四川纵横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纵横）、深圳纵横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纵横）、成都纵横融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融合）、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鹏飞）、浙江大鹏纵横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鹏）、四川松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映建筑）、绵阳禹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禹航）、海南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纵横）、四川鹏飞扶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飞扶摇）以及西安大鹏扶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扶摇）、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版图）、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云龙）14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成本结转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

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

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的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	----------	------	------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5
1-2 年	10	10	10
2-3 年	20	20	20
3-4 年	50	50	50
4-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机械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经营用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存货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及相关依据、折旧年限的确定依据

(1) 无人机和载荷设备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及相关依据

1) 以内部交易的形式，由需求主体向生产主体采购

无人机和载荷设备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为经审批通过，需求主体与生产主体签订采购合同后，经办人员前往生产主体提货形成出库记录时，确认依据为内部生产主体的出库单。

2) 生产主体将存货直接转为固定资产

无人机和载荷设备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时点为经审批通过后，生产主体内部领用并在系统形成出库记录时，确认依据为生产主体的出库单。

(2) 无人机和载荷设备转为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的确定依据：

公司以自用无人机及载荷设备的预计使用年限作为折旧年限的确定依据。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及非专利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10
土地使用权	20-50
非专利技术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进入开发阶段，设计评审通过后的支出为资本化支出，计入开发支出，并在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时，结转确认为无形资产。

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则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

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

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无人机系统、飞控及地面指控系统等产品及提供无人机航飞数据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1) 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内销产品，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取得验收单/签收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 无人机航飞数据服务收入确认条件：根据合同及客户要求，公司为客户提供航飞数据服务并与客户确认飞行里程数/总收费金额后确认收入，确认依据为结算单。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6%、13%

	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实际使用面积	4 元/平方米、5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大鹏无人机、纵横智能设备、纵横鹏飞	15
四川纵横、深圳纵横、浙江大鹏、纵横版图、绵阳禹航、海南纵横、纵横融合、松映建筑、鹏飞扶摇、西安扶摇、纵横云龙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期本公司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大鹏无人机于 2020 年 9 月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期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纵横智能设备、纵横鹏飞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子公司四川纵横、深圳纵横、纵横融合、浙江大鹏、绵阳禹航、松映建筑、海南纵横、鹏飞扶摇及西安扶摇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67,104,762.92	180,312,855.96
其他货币资金	11,425,621.39	26,706,354.57
合计	178,530,384.31	207,019,210.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61,353.21 元、保函保证金 4,063,711.59 元，以上资金因使用受到限制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1,500.00	40,036,388.89
其中：		
大额存单	20,016,500.00	40,036,388.89
银行理财产品	30,075,000.00	
合计	50,091,500.00	40,036,388.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738,690.00
合计		738,69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44,993.2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944,993.2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3,850.00	100.00	55,160.00	6.95	738,69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 票										
商业承兑汇 票						793,850.00	100.00	55,160.00	6.95	738,690.00
合计		/		/		793,850.00	100.00	55,160.00	6.95	738,69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55,160.00		55,160.00		
合计	55,160.00		55,16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7,425,600.14
1 年以内小计	117,425,600.14
1 至 2 年	26,388,131.35
2 至 3 年	7,844,498.51
3 至 4 年	2,485,429.02
4 至 5 年	971,569.39
5 年以上	971,404.00
合计	156,086,632.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0.18	28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806,632.41	99.82	12,790,366.86	8.21	143,016,265.55	125,487,651.55	99.78	10,711,435.31	8.54	114,776,216.24
其中：										
账龄组合	155,806,632.41	99.82	12,790,366.86	8.21	143,016,265.55	125,487,651.55	99.78	10,711,435.31	8.54	114,776,216.24
合计	156,086,632.41	/	13,070,366.86	/	143,016,265.55	125,767,651.55	/	10,991,435.31	/	114,776,216.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7,425,600.14	5,871,280.00	5.00
1-2 年	26,388,131.35	2,638,813.14	10.00
2-3 年	7,844,498.51	1,568,899.70	20.00
3-4 年	2,485,429.02	1,242,714.51	50.00
4-5 年	971,569.39	777,255.51	80.00

5 年以上	691,404.00	691,404.00	100.00
合计	155,806,632.41	12,790,366.86	8.2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2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11,435.31	2,078,931.55				12,790,366.86
合计	10,991,435.31	2,078,931.55				13,070,366.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5,842,160.00	10.15	792,108.00
客户 2	13,103,946.00	8.40	930,780.65
客户 3	8,542,501.53	5.47	427,125.08
客户 4	6,942,994.40	4.45	347,149.72
客户 5	5,751,495.23	3.68	287,574.76
合计	50,183,097.16	32.15	2,784,738.2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88,28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388,28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77,151.35	92.04	12,394,442.71	97.94
1 至 2 年	974,719.63	7.96	260,607.97	2.06
合计	12,251,870.98	100.00	12,655,050.6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 1	1,380,402.66	11.27
公司 2	856,000.00	6.99
公司 3	529,599.54	4.32
公司 4	479,587.17	3.91
公司 5	477,775.92	3.90
合计	3,723,365.29	30.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018,688.90	10,296,265.96
合计	14,018,688.90	10,296,265.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674,199.64
1 年以内小计	10,674,199.64
1 至 2 年	2,338,898.96
2 至 3 年	1,056,012.73
3 至 4 年	1,831,180.01
4 至 5 年	63,950.00
5 年以上	21,925.00
合计	15,986,166.34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294,705.74	10,988,342.94
备用金	2,880,571.42	771,262.39
应收暂付款	81,715.00	95,746.11
股权转让款	3,729,174.18	
合计	15,986,166.34	11,855,351.44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36,994.94	242,858.85	979,231.69	1,559,085.4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6,944.95	116,944.95		
--转入第三阶段		-105,601.27	105,601.2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3,659.99	-20,312.62	115,044.59	408,391.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533,709.98	233,889.91	1,199,877.55	1,967,477.4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9,085.48	408,391.96				1,967,477.44
合计	1,559,085.48	408,391.96				1,967,477.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玉文	股权转让款	3,729,174.18	1年以内	23.33	186,458.71
单位1	押金保证金	905,100.00	1年以内	5.66	45,255.00
单位2	押金保证金	780,000.00	1年以内	4.88	39,000.00
单位3	押金保证金	575,478.70	1-2年, 2-3年	3.60	66,870.37
单位4	押金保证金	478,497.74	3到4年	2.99	239,248.87
合计	/	6,468,250.62	/	40.46	576,832.95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266,939.63	9,909,215.22	66,357,724.41	68,128,384.69	9,272,555.89	58,855,828.80
在产品	12,923,788.60		12,923,788.60	9,417,089.15		9,417,089.15
库存商品	34,859,999.06	1,468,294.88	33,391,704.18	24,884,437.05	394,474.27	24,489,962.78
发出商品	17,721,214.87		17,721,214.87	22,271,809.00		22,271,809.00

委托加工物资	881,643.86		881,643.86	899,126.21		899,126.21
合同履约成本	14,083,988.22		14,083,988.22	10,190,675.68		10,190,675.68
合计	156,737,574.24	11,377,510.10	145,360,064.14	135,791,521.78	9,667,030.16	126,124,491.6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72,555.89	4,712,524.80		4,075,865.47		9,909,215.22
库存商品	394,474.27	2,127,397.20		1,053,576.59		1,468,294.88
合计	9,667,030.16	6,839,922.00		5,129,442.06		11,377,510.1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表格：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广东省输变电项目	13,051.71	13,146,460.86	7,824,721.10		5,334,791.47
阿曼产线项目		1,798,057.49			1,798,057.49
贵州环评中心项目		1,271,543.76			1,271,543.76
某基地无人机定制项目		560,285.88			560,285.88
高德红外定制项目		547,982.10	312,746.36		235,235.74
南海项目		4,369,940.25	4,223,417.60		146,522.65
阿根廷集成项目	7,482,332.52	4,205,516.82	11,582,090.84		105,758.50
江苏电网机库项目		381,023.18	381,023.18		
无人教练机	517,288.31	52,849.25	570,137.56		

系统项目					
内蒙古阿拉善供电项目	376,320.00		376,320.00		
其他	1,801,683.14	4,055,132.46	1,225,022.87		4,631,792.73
小计	10,190,675.68	30,388,792.05	26,495,479.51		14,083,988.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7,224,871.07	361,243.56	6,863,627.51	5,266,181.76	263,309.09	5,002,872.67
合计	7,224,871.07	361,243.56	6,863,627.51	5,266,181.76	263,309.09	5,002,872.6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9,403.63	21,469.15		
合计	119,403.63	21,469.15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224,871.07	361,243.56	5.00
小 计	7,224,871.07	361,243.56	5.00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1,538,297.11	6,451,565.1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169,591.43	26,826,991.3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20,860.04	489,823.01
预缴增值税	3,543,038.14	4,370,865.17
其他	717,441.11	66,693.33
合计	36,489,227.83	38,205,938.0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	减少	权益	其他	其他	宣告	计提		

位		投资	投资	法下 确认 的投资 损益	综合 收益 调整	权益 变动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一、 合营 企业											
小计											
二、 联营 企业											
广 东 纵 横 大 鹏 创 新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71 7,33 6.31			- 376,4 80.21						1,340 ,856. 10	
内 蒙 古 纵 横		3,000 ,000. 00		- 335,4 84.24				- 762, 495. 50		1,902 ,020. 26	
纵 横 版 图		200,0 00.00		- 52,23 5.36						147,7 64.64	
小 计	1,71 7,33 6.31	3,200 ,000. 00		- 764,1 99.81				- 762, 495. 50		3,390 ,641. 00	
合 计	1,71 7,33 6.31	3,200 ,000. 00		- 764,1 99.81				- 762, 495. 50		3,390 ,641. 00	

其他说明

1) 2022 年 12 月, 公司同李玉文、内蒙古国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国兴, 现更名为国兴众智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同意分别将公司所持有的内蒙古纵横 50.00% 股权(实际出资额 500.00 万元)及内蒙古国兴所持有的内蒙古纵横 20.00% 股权(实际出资额 200.00 万元) 转让给李玉文, 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纵横经审计的净资产价值确定股权转让价格, 转让对价为净资产总额*对应股权转让比例。双方约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内蒙古纵横所有股东权益及相关损益按股权转让后的股权比例享有或承担。本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持股比例由

80%变更为 30%，公司对内蒙古纵横的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改为权益法核算。

2) 2023 年 2 月 1 日，纵横版图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修改章程的议案》，同意纵横版图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减少至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减资 580.00 万元（实缴部分 272.50 万元，认缴部分 307.50 万元），成都地横天纵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地横天纵）减资 170.00 万元（实缴部分 0.00 万元，认缴部分 170.00 万元），四川国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减资 150.00 万元（实缴部分 0.00 万元，认缴部分 150.00 万元）。纵横版图减少注册资本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60%变更为 20%，公司对纵横版图的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改为权益法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孚山智能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南通航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1,015,858.00	1,015,858.00
纵横鲲鹏（成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396,000.00	
合计	6,411,858.00	6,015,858.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4,343,352.00	207,024,039.56

固定资产清理	125,559.72	44,870.25
合计	324,468,911.72	207,068,909.81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生产设备	经营用具	交通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701,027.41	19,391,033.25	51,467,373.13	8,294,661.73	26,360,304.92	248,214,40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141,108.13	817,730.31	11,283,648.90	258,017.71	1,742,808.88	132,243,313.93
(1) 购置		327,731.67	1,381,599.84	25,274.34	1,107,288.85	2,841,894.77
(2) 在建工程转入	118,141,108.13	251,460.6				118,392,568.7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238,538.04	9,902,049.06	232,743.37	635,520.03	11,008,850.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1,203.53	2,857,541.03	674,522.68	1,946,946.55	5,610,213.79
(1) 处置或报废		131,203.53	1,581,632.76	445,538.96	1,782,009.24	3,940,384.49
(2) 企业合并减少			1,275,908.27	228,983.72	164,937.31	1,669,829.37
4. 期末余额	260,842,135.54	20,077,560.03	59,893,481.00	7,878,156.76	26,156,167.25	374,847,500.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68,027.91	3,144,384.38	16,605,107.82	5,283,272.93	14,695,251.06	40,996,04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717,446.37	1,058,535.31	9,284,235.16	600,793.47	3,587,817.18	18,248,827.49
(1)	3,717,446.37	1,058,535.31	9,284,235.16	600,793.47	3,587,817.18	18,248,827.49

计提	37	.31	6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8,019.30	6,154,551.65	512,397.23	2,260,071.61	8,935,039.79
(1)		8,019.30	6,154,551.65	512,397.23	2,260,071.61	8,935,039.79
处置或报废						
(2)						
资产类别调整						
4. 期末余额	4,985,474.28	4,194,900.39	19,734,791.33	5,371,669.17	16,022,996.63	50,309,831.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4,316.78			194,316.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94,316.78			194,316.7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5,856,661.26	15,882,659.64	39,964,372.89	2,506,487.59	10,133,170.62	324,343,352.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432,999.50	16,246,648.87	34,667,948.53	3,011,388.80	11,665,053.86	207,024,039.5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	260,842,135.54	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 1 期项目 2022 年完成建设, 2 期项目 2023 年 4 月完成建设, 转入固定资产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用具	125,559.72	44,870.25
合计	125,559.72	44,870.25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		90,801,377.41
其他	47,169.81	47,169.81
合计	47,169.81	90,848,547.2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				90,801,377.41		90,801,377.41
其他	47,169.81		47,169.81	47,169.81		47,169.81
合计	47,169.81		47,169.81	90,848,547.22		90,848,547.2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大鹏无人机制造基地项目	346,647,800.00	90,801,377.41	27,915,247.62	118,392,568.73	324,056.3		80.69	100.00	204,299.57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合计	346,647,800.00	90,801,377.41	27,915,247.62	118,392,568.73	324,056.3		/	/	204,299.5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652,736.23	18,652,73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4,723.36	1,654,723.36
(1) 租入	1,654,723.36	1,654,723.36
(2) 租赁变更		
3. 本期减少金额	921,214.56	921,214.56
(1) 处置	921,214.56	921,214.56
4. 期末余额	19,386,245.03	19,386,245.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96,460.25	8,296,46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4,634.99	2,014,634.99
(1) 计提	2,014,634.99	2,014,634.99
3. 本期减少金额	537,887.10	537,887.10
(1) 处置	537,887.10	537,887.10
4. 期末余额	9,773,208.14	9,773,208.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13,036.89	9,613,036.8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56,275.98	10,356,275.98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72,190.82	9,665,330.33	5,335,612.79	23,573,13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7,659,350.00			7,659,350.00
(1) 购置	7,659,350.00			7,659,350.00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231,540.82	9,665,330.33	5,335,612.79	31,232,483.9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45,180.72	2,256,646.96	380,944.44	3,882,772.12
2. 本期增加金额	385,996.68	533,561.27	585,155.91	1,504,713.86
(1) 计提	385,996.68	533,561.27	585,155.91	1,504,713.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31,177.40	2,790,208.23	966,100.35	5,387,485.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95,251.21	12,467,454.66	4,882,292.09	25,844,997.96
2. 期初账面价值	7,327,010.10	7,408,683.37	4,954,668.35	19,690,361.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8.8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CW-300 无人系统	15,730,762.07	13,481,856.76						29,212,618.83
合计	15,730,762.07	13,481,856.76						29,212,618.83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2,583,113.59	5,389.11	715,950.17		1,872,552.53
其他	87,520.69	137,606.05	24,382.57		200,744.17
合计	2,670,634.28	142,995.16	740,332.74		2,073,296.70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776,724.62	4,024,438.08	21,269,369.65	3,394,582.3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789,694.90	8,255,797.93	57,643,942.95	8,473,092.56
递延收益	17,881,000.00	2,634,150.00	15,181,000.00	2,222,225.28
产品质量保证	1,291,266.42	230,638.78	1,233,446.73	185,017.01
可抵扣亏损	117,874,747.47	17,569,677.92	96,121,016.24	14,418,152.44
合计	219,613,433.41	32,714,702.71	191,448,775.57	28,693,069.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388.89	5,458.33
合计			36,388.89	5,458.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16,813.12	1,706,576.93
可抵扣亏损	12,414,289.41	14,497,739.68
合计	13,731,102.53	16,204,316.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801,534.80	801,534.80	
2026 年	5,054,299.55	5,054,299.55	
2027 年	6,558,455.06	8,641,905.33	
合计	12,414,289.41	14,497,739.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710,779.83		2,710,779.83
预付土地款				6,966,350.00		6,966,350.00
合计				9,677,129.83		9,677,129.8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55,000,000.00	20,010,000.00
信用证融资	10,000,000.00	9,760,000.00
应计利息	80,888.88	36,393.89
合计	105,080,888.88	49,806,393.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911,864.64	24,067,200.10
合计	28,911,864.64	24,067,200.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家具、设备、工程款	67,452,983.11	49,588,903.67
货款	37,924,962.21	50,846,560.80
服务款	2,166,815.25	10,885,205.76
合计	107,544,760.57	111,320,670.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信诺飞图科技有限公司	2,017,735.33	暂未结算
合计	2,017,735.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327,010.81	23,553,581.79
预收服务款	381,195.37	799,456.56
合计	30,708,206.18	24,353,038.3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437,756.72	50,943,467.96	57,806,091.52	8,575,133.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317.82	2,955,895.01	2,975,261.72	71,951.11
合计	15,529,074.54	53,899,362.97	60,781,353.24	8,647,084.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14,360,177.7	45,810,282.4	52,830,937.9	7,339,522.26

贴	3	5	2	
二、职工福利费		468,459.72	468,459.72	
三、社会保险费	45,330.67	1,573,979.04	1,574,884.65	44,425.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013.53	1,366,121.58	1,372,870.26	31,264.85
工伤保险费	1,251.77	77,080.58	77,298.04	1,034.31
生育保险费	3,295.88	1,592.40	1,592.40	3,295.88
其他保险费	2,769.49	129,184.48	123,123.95	8,830.02
四、住房公积金	621,573.42	2,210,425.00	2,139,254.00	692,744.4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0,674.90	880,321.75	792,555.23	498,441.42
合计	15,437,756.72	50,943,467.96	57,806,091.52	8,575,133.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999.50	2,848,925.97	2,866,148.04	70,777.43
2、失业保险费	3,318.32	106,969.04	109,113.68	1,173.68
合计	91,317.82	2,955,895.01	2,975,261.72	71,951.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0,915.80	6,036,483.74
企业所得税	33,161.64	1,676,354.3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14,833.17	1,310,592.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412.10	317,892.31
残保金	208,808.70	208,808.70
教育费附加	14,927.80	136,301.26
地方教育附加	9,951.86	90,867.52
房产税		82,103.07
其他	30,562.65	107,441.65
合计	2,237,573.72	9,966,844.8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42,003.43	2,104,021.58
合计	942,003.43	2,104,021.5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报销款	607,186.86	1,662,804.23
押金保证金	89,429.97	297,860.20
应付暂收款	68,085.00	10,000.00
其他	177,301.60	133,357.15
合计	942,003.43	2,104,021.5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9,222.23	503,208.3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84,549.71	4,281,962.05
合计	5,013,771.94	4,785,170.3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924,433.22	3,047,200.21
合计	3,924,433.22	3,047,200.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500,000.00	9,500,000.00
合计	39,500,000.00	9,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4,526,097.03	6,250,777.7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1,369.62	205,194.12
合计	4,384,727.41	6,045,583.6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673,373.27	1,296,894.74	预计无人机售后维修费
合计	1,673,373.27	1,296,894.7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181,000.00	2,700,000.00		17,881,000.00	政府补助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15,181,000.00	2,700,000.00		17,881,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当期 损益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1 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项目	2,706,000.00			2,706,00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天府万人计划”实施项目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金熊猫人才奖”奖励资金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5G 网联无人机的智慧空管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	4,800,000.00			4,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人机技术教育培训示范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民经济动员中心补贴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部项目拨款（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关于 2020 年度四川省科技服务业发展资金第一批项目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人工智能应用发展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1,275,000.00			1,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委组织部建圈强链领军人才项目款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空智联网安全管控与服务关键技术项目补贴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用无人机商用密码关键技术攻关项目		1,900,000.00		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5,181,000.00	2,700,000.00		17,881,000.0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758.00						8,75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6,700,925.31			566,700,925.31
其他资本公积	982,650.80			982,650.80
合计	567,683,576.11			567,683,576.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78,355.02			6,978,355.02
合计	6,978,355.02			6,978,355.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86,192.35	35,783,845.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86,192.35	35,783,845.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02,469.64	-26,197,714.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9,938.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3,722.71	7,786,192.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840,612.37	85,009,023.01	118,286,327.37	61,678,446.65
合计	145,840,612.37	85,009,023.01	118,286,327.37	61,678,446.6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585.34	128,071.82
教育费附加	85,055.92	57,337.54
印花税	177,295.78	129,278.78
地方教育附加	56,703.91	37,223.30
土地使用税	96,326.60	49,872.92
车船税	3,720.00	8,782.25
环保税		2,249.44
房产税	492,618.4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14.88
合计	1,108,305.96	414,830.9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78,191.18	13,814,493.61
维修及物料消耗	6,962,828.53	5,044,831.83
折旧摊销费	4,992,678.04	3,776,039.89
服务费	4,114,906.21	1,846,219.72
差旅费	3,967,485.40	2,696,176.85
业务招待费	1,789,384.33	1,029,262.62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217,706.11	574,018.97
办公费	1,013,155.33	949,663.64
投标费用	654,550.89	395,350.94
其他	1,447,508.63	845,790.24
合计	40,238,394.65	30,971,848.3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0,000,995.83	9,089,320.23
折旧摊销费	2,455,736.09	1,303,582.19
房租物管及水电	1,677,243.95	2,393,793.24
机构服务费	1,491,505.78	2,153,522.82
办公及差旅费	820,544.48	800,932.26
专利申请维护费	396,004.97	130,176.06
业务招待费	293,047.92	372,889.50
车辆及交通费	246,690.00	254,671.48
其他	437,593.28	285,192.28
合计	17,819,362.30	16,784,080.0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12,112.08	8,796,247.28
研发材料	3,342,221.43	1,670,997.90
折旧与摊销	2,111,565.95	2,741,946.62
其他	1,237,352.27	733,774.92
合计	18,903,251.73	13,942,966.7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18,368.86	438,821.27
利息收入	-700,368.72	-1,039,024.15
手续费	105,224.31	90,711.94
汇兑损益	-753,874.40	-205,795.01
摊余成本利息	201,056.53	278,941.19
合计	770,406.58	-436,344.7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9,710.84	3,089,139.56
软件退税	1,848,045.24	1,701,875.9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2,053.16	86,892.29
合计	4,239,809.24	4,877,907.8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4,199.81	-437,007.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37,992.28	782,60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34,668.19	1,925,287.97
合计	508,460.66	2,270,881.4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500.00	129,355.5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500.00	129,355.54
合计	91,500.00	129,355.5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5,160.00	192,101.9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1,353.99	-1,756,079.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0,894.51	116,029.19
合计	-2,577,088.50	-1,447,948.2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11,206.19	-2,502,646.58
合计	-2,311,206.19	-2,502,646.5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46.50	46,907.58
合计	-1,146.50	46,907.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7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75.00	

无形资产处 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000,000.00		9,000,000.00
收取违约金		25,000.00	
其他	10,536.00		10,536.00
合计	9,010,536.00	25,975.00	9,010,53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583,420.37	1,074,274.54	583,420.37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583,420.37	1,074,274.54	583,420.37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违约金支出	122,375.13	73,103.85	122,375.13
其他		5.43	
合计	705,795.50	1,147,383.82	705,795.5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463.37	1,212,996.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30,727.41	-2,331,621.86
合计	-3,837,264.04	-1,118,625.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53,062.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2,959.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126.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371.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215.4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632,018.01
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837,264.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295,531.40	3,409,479.68
政府补助	14,048,038.63	5,226,676.67
备用金及往来款项	1,006,347.22	2,145,007.34
捐赠款		
其他	1,259,737.56	1,142,681.76
合计	27,609,654.81	11,923,845.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9,083,238.39	18,273,453.06
押金及保证金	2,990,459.92	3,741,981.36
备用金及往来款项	4,679,822.40	4,578,528.33
其他	135,507.89	195,743.43
合计	36,889,028.60	26,789,706.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费	2,384,314.83	1,900,928.80
合计	2,384,314.83	1,900,928.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15,798.61	-1,697,826.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11,206.19	2,502,646.58
信用减值损失	2,577,088.50	1,447,948.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48,827.49	4,328,733.42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14,634.99	3,740,183.17
无形资产摊销	1,504,713.86	773,792.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0,332.74	1,005,27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6.50	-46,907.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3,420.37	1,074,274.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500.00	-129,355.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0,775.30	-436,344.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460.66	-2,270,88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1,633.08	-2,324,95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58.33	-6,667.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46,052.46	-15,773,707.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61,625.16	-21,943,19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425,667.11	-43,309,704.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24,049.47	-73,066,687.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874,098.58	183,297,668.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0,082,191.62	296,883,450.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08,093.04	-113,585,782.05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25,000.00
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	2,725,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03,978.78
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	107,259.49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1,896,719.2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21,021.22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6,874,098.58	180,082,191.6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873,541.99	180,081,455.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6.59	735.6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74,098.58	180,082,191.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425,064.8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11,425,064.8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762,617.73	7.22	5,510,523.1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515,175.85	7.22	18,155,156.50
其他流动负债	-	-	
其中：美元	191,803.66	7.22	1,385,254.56
合同负债	-	-	
其中：美元	1,486,301.34	7.22	10,728,377.9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706,000.00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1 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项目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四川省“天府万人计划”实施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2,500,000.00	“成都高新区金熊猫人才奖”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4,800,000.00	基于 5G 网联无人机的智慧空管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	无人机技术教育培训示范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0	国民经济动员中心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120,000.00	科技部项目拨款（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与收益相关	80,000.00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关于 2020 年度四川省科技服务业发展资金第一批项目	
与收益相关	1,275,000.00	成都人工智能应用发展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成都市委组织部建圈强链领军人才项目款	
与收益相关	600,000.00	低空智联网安全管控与服务关键技术项目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1,900,000.00	民用无人机商用密码关键技术攻关项目	
与收益相关	1,848,045.24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1,848,045.24
与收益相关	62,053.1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2,053.16
与收益相关	120,434.56	稳岗补贴	120,434.56
与收益相关	36,301.44	社保补贴	36,301.44
与收益相关	78,539.00	成都市总部企业资金	78,539.00

		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1,970,000.00	四川省新经济赛道企业资金补贴款	1,970,000.00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支持企业加快发展及升规入统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18,000.00	绵阳工匠技能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研究院补贴款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成都生产力促进中心-高企奖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	科技创新产业扶持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16,435.84	其他	16,435.84
与收益相关	8,000,000.00	成都市地方金融局科创板首发上市企业奖励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成都市高新区财政局上市奖励	1,0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纵横版图	2,725,000.00	40	减资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4月减资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	75,000.00	75,000.00		按照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量	
内蒙古纵横	3,729,174.18	50	股权转让	2023年1月1日	协议约定且2023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30	2,237,504.51	2,237,504.51		按照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量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3 年 6 月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设立子公司纵横云龙，持股 80%，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暂未出资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四川纵横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	北川羌族自治县	北川羌族自治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成都纵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成都纵横融合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纵横大鹏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航空运输	31.50		权益法核算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0.00		权益法核算
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航空运输	2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纵横大鹏 创新科技有限 公司	成都纵横版 图科技有限 公司	内蒙古纵横大 鹏科技有限公 司	广东纵横大鹏 创新科技有限 公司	成都纵横版图 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纵横大 鹏科技有限公 司
流 动 资 产	8,297,833.56	545,177.62	13,034,338.41	4,086,771.12	4,555,696.87	9,284,115.79
非 流 动 资 产	1,838,711.11	46,663.47	1,344,915.37	2,155,500.82	25,692.78	1,538,704.36
资 产 合 计	10,136,544.67	591,841.09	14,379,253.78	6,242,271.94	4,581,389.65	10,822,820.15
流 动 负 债	5,448,262.70	119,679.12	7,477,277.38	235,155.83	212,721.99	2,930,173.58
非 流 动 负 债			561,908.84			434,298.22
负 债 合 计	5,448,262.70	119,679.12	8,039,186.22	235,155.83	212,721.99	3,364,471.80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归 属 于 母 公 司 股 东 权 益	4,688,281.97	472,161.97	6,340,067.56	6,007,116.11	4,368,667.66	7,458,348.35
按 持 股 比 例 计 算 的 净 资 产 份 额	1,476,956.50	94,432.39	1,902,020.27	1,892,430.80	2,621,200.60	5,966,678.68
调 整 事 项						
— 商 誉						
— 内 部 交 易 未 实 现 利 润						
— 其 他	982,650.80			982,650.80		
对 联 营 企 业 权	1,340,856.10	147,764.64	1,902,020.26	1,717,336.31		

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325,168.23		4,302,052.54		32,552.99	3,889,301.59
净利润	-1,195,055.76	-77,416.66	-1,118,280.79	-354,342.64	-418,400.33	-2,102,944.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5,055.76	-77,416.66	-1,118,280.79	-354,342.64	-418,400.33	-2,102,944.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4）、七（5）、七（6）、七（8）、七（10）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2.15%（2022 年 12 月 31 日：27.4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45,000,000.00	147,518,791.67	107,379,555.57	40,139,236.10	
应付票据	28,911,864.64	28,911,864.64	28,911,864.64		
应付账款	107,544,760.57	107,544,760.57	107,544,760.57		
其他应付款	942,003.43	942,003.43	942,00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4,549.71	4,789,574.85	4,789,574.85		
租赁负债	4,384,727.41	4,526,097.03		4,526,097.03	
小 计	291,267,905.76	294,233,092.19	249,567,759.06	44,665,333.1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59,809,602.22	61,626,336.58	51,745,555.76	9,880,780.82	
应付票据	24,067,200.10	24,067,200.10	24,067,200.10		
应付账款	111,320,670.23	111,320,670.23	111,320,670.23		
其他应付款	2,104,021.58	2,104,021.58	2,104,02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81,962.05	4,625,669.06	4,625,669.06		
租赁负债	6,045,583.61	6,250,777.73		6,250,777.73	
小 计	207,629,039.79	209,994,675.28	193,863,116.73	16,131,558.5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

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节七 82 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1,500.00	50,091,5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1,500.00	50,091,500.00
(1) 大额存单			20,016,500.00	20,016,500.00
(2) 结构性存款			30,075,000.00	30,075,000.0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11,858.00	6,411,85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6,503,358.00	56,503,358.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大额存单以公司购入本金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采用本金加预期获得的利息之和确认期末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因被投资企业孚山智能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河南通航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纵横鲲鹏（成都）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故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九 1 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九 3 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纵横大鹏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任斌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任斌作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23.41%股份；任斌为成都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信大鹏）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控制永信大鹏持有的公司 10.28%股份。同时，任斌作为公司创始人之一，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运营工作，在经营管理层决策过程中起主导作用。

此外，公司三名创始人股东任斌、王陈、陈鹏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2020 年 5 月 25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协议各方在作出行使相关表决权、决定权或提出议案等意思表示之前，应当及时通知其他方并协商一致意见；如各方对同一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以任斌对待决事项的意见为准。因此，任斌能够控制王陈、陈鹏分别持有的公司 15.61%、6.89%股份。

综上，任斌合计控制公司 56.19%股份，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840,725.26	0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8,641.51	0
广东纵横大鹏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0,442.48	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6.31	238.23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纵横大鹏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20,124.54	11,006.23		
应收账款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5,230,281.99	261,514.10		
应收账款	成都纵横版图科技有限公司	347.76	17.39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3,636,433.15	
应付账款	武汉讯图科技有限公		371,557.52

	司		
其他应付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345,474.65	
预收账款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31,562.6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2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72,5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格 12.00 元/股,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其他说明

(1) 基本情况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3 年 4 月 28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合计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3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 元/股。

(2) 归属期限及归属条件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0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00%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

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3) 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期的相应考核年度为 2022-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在各个考核年度分别对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A）和净利润（B）值进行考核，具体考核情况如下表所示：

考核指标	考核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	目标值 (Am)	80.00%	140.00%	220.00%
	触发值 (An)	60.00%	100.00%	170.00%
净利润	目标值	各年度为正		

归属比例如下：

各考核年度公司层面对应的归属比例 (M)	
当 $A \geq A_m$, 同时 $B > 0$	$M = 100\%$
当 $A_m > A \geq A_n$, 同时 $B > 0$	$M = (A + 1) / (A_m + 1)$
其他情形	$M = 0$

“净利润”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则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评价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N)	100.00%	80.00%	60.00%	0.00%

当公司满足当年业绩考核目标时，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M)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N)。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以及相关参数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可行权员工数量、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及其限制性股票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

其他说明

结合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3 年度、2024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可能无法达到第二、第三归属期行权的触发值（即以 2021 年度收入为基数，营业收入增长率达 100%、170%）。

综上，公司本期未确认股份支付相关费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与西北工业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签署《捐赠协议》，在西北工业大学教育基金会设立纵横基金，用于支持西北工业大学无人系统相关专业的学生奖助学金和青年教师奖教金，自 2021 年至 2030 年（共十年），每年捐赠 60 万元，共计 600 万元，本次捐赠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已向西北工业大学教育基金会支付相关款项 60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无人机系统	94,735,820.56	47,050,507.91	68,380,127.02	36,557,409.06
无人机配件	17,741,320.63	14,970,007.25	12,328,290.80	9,426,342.16
无人机服务	14,051,608.24	8,582,882.55	31,721,059.53	12,661,097.94
其他	19,311,862.94	14,405,625.30	5,856,850.02	3,033,597.49
小 计	145,840,612.37	85,009,023.01	118,286,327.37	61,678,446.65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附注七(25)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附注七(25)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454,800.08	77,118.53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454,800.08	77,118.53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01,056.55	278,941.1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540,335.22	2,059,960.51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本章十(二)之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
广州华智云数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广东纵横大鹏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金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广东纵横大鹏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天谐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纵横版图监事、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华智云数科技有限公司	896,750.00	89,675.00	3,540,750.00	354,075.00
	广州金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840,750.00	284,075.00	2,840,750.00	284,075.00
	成都天谐科技有限公司	1,744,000.00	174,400.00	1,744,000.00	174,400.00
小计		5,481,500.00	548,150.00	8,125,500.00	812,500.00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6,805,092.11
1 年以内小计	86,805,092.11
1 至 2 年	91,898,871.56
2 至 3 年	327,892.46
3 至 4 年	500.00
4 至 5 年	48,771.29
5 年以上	377,490.00
合计	179,458,617.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0.16	280,000.00	100.00		280,000.00	0.18	280,000.00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178,617.42	99.84	231,252.06	0.13	178,947,365.36	153,166,606.78	99.82	204,026.15	0.13	152,962,580.63
其中：										
账龄组合	912,984.55	0.51	231,252.06	25.33	681,732.49	768,471.29	0.5	204,026.15	26.55	564,445.14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78,265,632.87	99.49			178,265,632.87	152,398,135.49	99.5			152,398,135.50
合计	179,458,617.42	/	511,252.06	/	178,947,365.36	153,446,606.78	100	484,026.15	0.32	152,962,580.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 1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2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 3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8,330.80	14,916.54	5.00
1-2 年	140,000.00	14,000.00	10.00
2-3 年	327,892.46	65,578.49	20.00
3-4 年	500.00	250.00	50.00
4-5 年	48,771.29	39,017.03	80.00
5 年以上	97,490.00	97,490.00	100.00
合计	912,984.55	231,252.06	25.3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0,000.00					2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026.15	27,225.91				231,252.06
合计	484,026.15	27,225.91				511,252.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纵横智能设备	108,483,430.73	60.45	
纵横鹏飞	43,701,579.42	24.35	
大鹏无人机	25,944,015.35	14.46	
公司 1	230,000.00	0.13	11,500.00
公司 2	200,000.00	0.11	200,000.00
合计	178,559,025.50	99.50	211,5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612,443.99	202,508,241.56

合计	298,612,443.99	202,508,241.5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8,449,767.04
1 年以内小计	298,449,767.04
1 至 2 年	165,552.94
2 至 3 年	264,310.66
3 至 4 年	2,5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98,882,130.6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94,469,382.70	202,194,896.73
押金保证金	466,175.43	470,375.43
备用金	217,398.33	175.11
股权转让款	3,729,174.18	
其他		4,484.10
合计	298,882,130.64	202,669,931.3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029.05	24,593.16	134,067.60	161,689.8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277.65	8,277.65		
--转入第三阶段		-26,431.07	26,431.0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4,267.81	10,115.56	-106,386.53	107,996.8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99,019.22	16,555.30	54,112.13	269,686.6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689.81	107,996.84				269,686.65
合计	161,689.81	107,996.84				269,686.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纵横鹏飞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19,700,000.00	1年以内	73.51	
大鹏无人机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72,048,747.17	1年以内	24.11	
李玉文	股权转让款	3,729,174.18	1年以内	1.25	186,458.71
深圳纵横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527,553.00	1年以内	0.51	
纵横智能设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193,082.53	1年以内	0.40	
合计	/	298,198,556.88	/	99.78	186,458.7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1,898,350.00		161,898,350.00	172,698,350.00		172,698,35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90,641.00		3,390,641.00	1,717,336.31		1,717,336.31
合计	165,288,991.00		165,288,991.00	174,415,686.31		174,415,686.3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鹏无人机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川纵横	10,000,000.00			10,000,000.00		
纵横智能设备	30,000,000.00			30,000,000.00		
纵横融合	8,431,000.00			8,431,000.00		
深圳纵横	5,000,000.00			5,000,000.00		
纵横鹏飞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大鹏	500,000.00			500,000.00		
纵横版图	2,800,000.00		2,800,000.00			
内蒙古纵横	8,000,000.00		8,000,000.00			
鹏飞扶摇	7,967,350.00			7,967,350.00		
合计	172,698,350.00		10,800,000.00	161,898,35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 联营 企业										
广东 纵横 大鹏 创新 科技 有限 公司	1,71 7,33 6.31			- 376,4 80.21					1,340 ,856. 10	
内蒙 古纵 横		3,00 0,00 0.00		- 335,4 84.24				- 762, 495. 50	1,902 ,020. 26	
纵横 版图		200, 000. 00		- 52,23 5.36					147,7 64.64	
小计	1,71 7,33 6.31	3,20 0,00 0.00		- 764,1 99.81				- 762, 495. 50	3,390 ,641. 00	
合计	1,71 7,33 6.31	3,20 0,00 0.00		- 764,1 99.81				- 762, 495. 50	3,390 ,641. 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685,798.68	36,638,557.78	50,545,428.75	27,902,053.03
合计	52,685,798.68	36,638,557.78	50,545,428.75	27,902,053.0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4,199.81	-437,007.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965.19	782,60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34,668.19	1,837,688.35
合计	-54,496.81	2,183,281.8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4,567.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25,66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4,668.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9,492.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838.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094.8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增值税加计扣除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3,319.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64	
合计	10,235,783.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848,045.2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与生产经营业务相关，列为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	-0.18	-0.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任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